

- -晋中市科学技术局-

农业和大健康科主要业务培训

赵静

时间：2023年5月6日

CONTENTS

01

省重点研发
计划

02

省、市科技
特派员选派

03

各项考核任务

04

农高区监测
评价



Part. 01

省重点研发计划推荐



省重点研发计划



01. 农业领域

重点主要是种业、有机旱作、农产品加工、智慧农业等方面。



02. 大健康与生物医药领域

重点主要是生物药、化学药、中药新药研发，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生产等方面。



03. 有关社会发展领域

重点主要是食品安全、文物保护、文化旅游、禁毒等方面。





省重点研发计划



1、申报省级项目，充分凝练课题、报送项目建议是重要一步。

拿捏好报送建议的指标尺度，不能盲目求大。

申报项目时指标不能少于、低于指南中的指标。



2、结合中医药、食品安全、粮食安全、乡村振兴考核任务组织推荐项目。

鼓励企业牵头，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申报。





Part. 02

省、市科技特派员选派



省“三区”人才选派与管理

面向榆社、左权、和顺、昔阳四县

01

省厅发布年度
申报通知

02

县科技部门征集
并提出服务需求
领域和方向

03

市科技局统一发
布服务需求领域
和方向

04

申报人向意向
服务县报名

05

四县各自形成15人
选派名单并报市局

06

市科技局研究形成
60人名单报省厅



市级科技特派员选派与管理

面向全市所有县（区、市）

01

市科技局发布年度
申报通知

02

县科技部门征集
并提出服务需求
领域和方向

03

市科技局筛选特派员
储备库中技术人员，
反馈县科技部门

04

县科技部门
择优选择报市局

05

市科技局研究后
发布选派名单



省“三区”人才

严格按照《省科技特派员工作指引（试行）》（晋科发〔2021〕98号）有关规定及三方协议内容开展服务，省“三区”人才务必达到协议书中约定的服务内容、培训人数等，经费开支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市级科技特派员

市级科技特派员一年服务期内在基层服务时间不少于20天，开展技术服务不少于6次，开展集中培训不少于3次，培训人数不少于50人，解决相关技术问题不少于6项，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



Part. 03

各项考核任务



各项考核任务



01

乡村振兴

重点：种业振兴（项目、平台）
人才振兴（科技特派员）

02

中医药科技创新

重点：项目组织、平台推荐
科技创新团队建设、
省科学技术奖推荐、
制度机制建立

05

粮食安全

重点：项目组织、平台推荐、成果转化、科普活动

03

食品安全

重点：项目组织、平台推荐、
成果登记、技术合同登记

年度重点：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或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04

禁毒工作

重点：科普宣传工作、
科技特派员宣传
“禁种”



Part. 04

农高区监测评价



农高区监测评价

面向晋中国家农高区和太谷区

各类研发机构当量数

1

各类创新创业服务
机构当量数

2

当年净增高新技术
企业数

3

当年各类孵化机构内
新增在孵企业数

4



科技部门牵头 9项指标任务

9

研发经费内部支出超过
500/5000万元的法人机构数

5

当年科技特派员
人次当量数

6

入统法人机构（包括
企业、合作社等）当
年发生的产学研合作
费用总额

7

入统法人研发经费内部
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8

入统法人全职研发
人员占从业人员比例



农高区监测评价

面向晋中国家农高区和太谷区

短板：

- 1、各类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孵化器、众创空间、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 2、各类孵化机构新增在孵企业；
- 3、入统法人机构产学研合作费用总额；
- 4、入统法人研发经费内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下一步：

- 1、加大创新创业服务机构的培育和发掘力度；
- 2、加大辖区内孵化机构入驻条件和优惠政策宣传力度；
- 3、强化研发数据的归集、统计知识培训。



- -不妥之处，敬请指正-

谢谢聆听

科室联系人：赵静、常超

联系电话：15635432173
3260071